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ISOTOPE & RADIATION CORPORATION

中國同輻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63)

於其他海外監管市場發佈的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茲提述中國同輻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3月26日的公告及日期為2024年5月14日的通函，有關(其中包括)向專業投資者公開發行公司債券(「債券發行」)。

茲載列本公司於2024年10月23日有關債券發行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http://www.sse.com.cn/>)刊發的「中國同輻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專業投資者公開發行科技創新公司債券(第一期)票面利率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中國同輻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韓泳江

中國，北京，2024年10月23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韓泳江先生、張軍旗先生及范國民先生；非執行董事陳贊先生、丁建民先生、常晉峪女士及劉修紅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潘昭國先生、陳景善女士、盧闖先生及安銳先生。

中国同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一期）票面利率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4〕1250 号文注册通过，中国同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同辐”或“发行人”）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总额不超过 10 亿元人民币（含 10 亿元人民币）的科技创新公司债券，采用分期发行方式，其中中国同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不超过 5 亿元人民币（含 5 亿元人民币）。本期债券期限为 3 年期。

2024 年 10 月 23 日，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在网下向专业机构投资者进行了票面利率询价，利率询价区间为 1.80%-2.80%。根据网下向专业机构投资者询价结果，经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协商一致，最终确定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为 2.25%。

发行人将按上述票面利率于 2024 年 10 月 24 日和 2024 年 10 月 25 日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网下发行本期债券，具体认购方法请参见 2024 年 10 月 22 日公告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的《中国同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公告》。

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同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一期）票面利率公告》之盖章页）



发行人：中国同辐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0月23日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同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一期）票面利率公告》之盖章页）

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